证券代码:002249　　证券简称:大洋电机　　公告编号:2014-022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大洋电机	股票代码	00224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熊杰明	肖亮满	
电话	0760-88555306	0760-88555306	
传真	0760-88559031	0760-88559031	
电子信箱	bear@broad-ocean.com.cn	xiaoliangman@broad-ocean.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3年	201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年
营业收入(元)	3,273,123,793.43	2,769,825,349.27	18.17%	2,359,348,319.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5,439,289.79	184,343,232.11	16.87%	229,802,785.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4,651,815.99	174,206,187.20	11.74%	223,857,201.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68,674,963.21	333,218,417.72	40.65%	127,274,858.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6	15.38%	0.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6	15.38%	0.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7%	7.48%	0.99%	12.71%
	2013年末	201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年末
总资产(元)	4,584,567,012.38	3,666,836,615.05	25.03%	3,504,090,008.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619,410,845.37	2,483,921,394.57	5.45%	2,480,561,545.37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8,44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25,674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鲁楚平	境内自然人	33.85%	242,410,016	181,807,512		
鲁三平	境内自然人	12.05%	86,292,000	0		
徐海明	境内自然人	10.07%	72,135,000	54,101,250		
中山庞德大洋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2%	48,090,000	35,955,000		
中国建设银行-华商动态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88%	27,788,596	0		
彭惠	境内自然人	3.36%	24,045,000	18,033,750		
熊杰明	境内自然人	1.34%	9,618,000	7,213,500		
中国建设银行-华商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2%	8,024,128	0		
中国建设银行-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6%	7,554,490	0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长安申购2号	其他	0.7%	5,0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鲁楚平先生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鲁楚平与彭惠是夫妻关系;鲁楚平与鲁三平是兄弟关系,熊杰明系彭惠之妹的配偶。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13年受金融危机和主权债务危机的影响,全球经济继续处于政策刺激下的脆弱复苏阶段,总体形势相对稳定但疲弱,维持着"弱增长"格局。美国经济复苏势头较强,经济连续保持增长,欧洲经济受债务危机冲击仍停滞不前。2013年,是中国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的开局之年,经济运行总体平稳,开始呈现向发展新常态转变的积极迹象,但受结构性因素制约,当前经济回升基础尚不稳固,同时劳动力等成本因素上升,给公司外部市场和内部经营带来较大压力。面对这一情况,公司通过资产并购开展外延式扩张,促进产业升级,实现资源优化,同时对公司发展战略进行了调整,积极响应国家能源发展战略、大力拓展新领域,加快进入并开拓新能源车辆动力总成、车载旋转电器市场,发展新客户,不断技术创新,利用公司的研发优势及产品的高质量、高性价比,实现市场份额的稳定增长;另一方面不断加快自动化、智能化的产业化发展,提高生产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实现收入及利润的稳步增长,其中实现营业收入327,312.38万元,营业利润24,224.22万元,利润总额27,296.24万元,净利润22,527.51万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1,543.93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增长18.17%、12.30%、18.46%、15.83%、16.87%。

(二)2013年公司新能源车辆动力总成的发展情况

2013年前3季度受多方面因素影响,新能源汽车整体市场仍未全面启动,公司新能源车辆动力总成产业业绩的提升速度较预期低。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在新能源车辆动力总成相关技术的研发投入,并在混合动力系统、增程式发电机系统的开发上取得了成功;生产制造工艺也不断突破,日趋成熟。同时成功开发了中通客车、宇通客车、扬子江客车等一批新能源汽车厂商客户。随着2013年9月底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的出台,我国新能源汽车行业将会开始进入快速发展阶段,同时作为国家战略新兴产业,其扶持政策力度将加强,成长前景广阔,行业销售收入、产量都将在未来一段时期保持较高增长率。

(三)2013年公司传统车辆车载旋转电器业务的发展情况

2013年公司实现传统车辆车载旋转电器的营业收入为2.76亿元。在自主品牌汽车销售大幅下滑的不利情况下,芜湖杰诺瑞经营管理人员加大市场开发与产品研发力度、推进精益生产与精细化管理、狠抓质量与成本控制,超额完成年度预算目标,实现主营收入同比增长35%。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北京佩特来收购项目,于2014年1月6日正式签署《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并于2014年1月24日完成交割,成功收购北京佩特来累计57%的股权,同时获得百年国际品牌--"佩特来"的使用权,使得车载旋转电器业务成为公司第二大收入来源。2014年,公司将整合芜湖杰诺瑞和北京佩特来在其领域的优势,实现两者间的资源互补,发挥其协同效应,打造具有竞争优势的车载旋转电器供应及服务平台,为公司的发展再添活力。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无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3年5月27日,子公司大洋香港在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注册成立大洋电机(澳洲)有限公司(英文注册名:Broad-Ocean Motor (Australia) Pty Ltd),持股比例为100%,工商登记已完成,目前暂未投入注册资本,尚未开始经营,所以本年暂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13年8月28日,本公司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设立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自2013年8月31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CKT公司(英文名称CT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LC)系子公司大洋电机美国在2013年度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全资子公司。CKT公司是一家于2011年12月27日成立于美国佛罗里达州的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购买日为2013年12月25日,因此,本公司自2013年12月25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249　　证券简称:大洋电机　　公告编号:2014-020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4月12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4月1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鲁楚平先生召集,副董事长徐海明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董事彭惠女士以电话会议和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并表决,董事长鲁楚平先生、独立董事肖永平先生和栾京亮先生因公出差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特分别委托董事徐海明先生、独立董事黄苏融先生和陈昭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013年度董事会报告》刊载于2014年4月15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3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01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27,312.38万元,营业利润24,224.22万元,净利润22,527.51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1,543.93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营业收入增长18.17%,营业利润、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上升12.30%、15.83%、16.87%。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014年公司将在保障传统家电及家居用电机稳定增长的基础上,加快产业整合、产品结构调整步伐。公司于2014年1月份将北京佩特来纳入合并报表范围,预计2014年公司营业收入将有较大幅度的增长,计划完成48亿元,较2013年度增长46.65%,力争完成50.60亿元,较2013年度增长54.60%;预计经营总成本38.27亿元,较2013年度增长43.33%,力争完成40.33亿元,较2013年度增长51.05%;计划完成净利润3.63亿元,较2013年度增长61.33%,力争完成4.01亿元,较2013年度增长78.22%。

上述经营预算并不代表公司对2014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013年度报告全文》刊载于2014年4月15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2013年度报告摘要》刊载于2014年4月1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母公司)2013年度实现净利润183,804,396.95元,按2013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8,380,439.70元,加上上年未累计未分配利润186,675,067.47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352,099,024.72元。

公司本年度拟进行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13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716,027,850股为基数,拟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1元(含税),共计150,365,848.50元,剩余累计未分配利润201,733,176.22元暂不分配。

本年度未有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送股的方案。

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2013年度权益分派事宜。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13年度权益分配预案是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分红政策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其分配的时机符合公司现金流规划,满足分红条件和有关最低分红比例的规定,符合分红决策程序的要求,有利于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有利于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2013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核查认为:大洋电机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2013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关于公司2013年度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大洋电机2013年度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并按照要求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情形。

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2013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XYZH/2013SZA4018-3)及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出具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刊载于2014年4月15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8、审议通过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刊载于2014年4月15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独立董事发表意见认为: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并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进行了修订完善,也适合当前公司经营活动实际情况需要。在2013年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内控自查活动及信息披露专项活动中,公司能够认真自查公司自身治理和内部控制的不足,对存在的缺陷和不足进行了整改,并且得到了较好的落实。在纠错防弊、控制风险、防微杜渐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作用。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较客观、全面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

公司董事会《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刊载于2014年4月15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审计机构2013年度审计工作评价及续聘的议案》。(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信永中和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并进行各项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很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的《业务约定书》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拟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拟定为98万元。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审计成员具有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职业资格,能够胜任公司的审计工作;其在对公司的审计活动中,始终保持了形式上和实质上的双重独立,遵守了职业道德基本原则。审计小组在本年度审计中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执行了恰当的审计程序,为发表审计意见获取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信永中和对财务报表发表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是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的基础上作出的,经审计后的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及其审计报告公允的反映了公司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状况。

信永中和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并进行各项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很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的《业务约定书》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对于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无异议。

该议案需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报告详细说明了公司在股东、债权人、职工、供应商、客户、消费者等利益相关方权益保护、环境保护、社会公益等方面建立社会责任制度、履行社会责任的情况。

《201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刊载于2014年4月15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修订后的《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刊载于2014年4月15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分红政策>的议案》。(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修订后的《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分红政策》刊载于2014年4月15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制度>的议案》。(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制度》刊载于2014年4月15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15、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董事会拟定于2014年5月8日召开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和监事会提交的有关议案。

《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刊载于2014年4月1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特此公告。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249　　证券简称:大洋电机　　公告编号:2014-021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4年4月12日下午14:00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4月1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大力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监事会对《2013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发表审核意见如下: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监事会对公司《2013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发表审核意见如下: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3年度权益分配预案是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分红政策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其分配的时机符合现金流规划,满足分红条件和有关最低分红比例的规定,符合分红决策程序的要求,有利于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有利于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全文刊载在2014年4月15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监事会对《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审核意见如下:公司已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结构和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规范有序进行;公司目前的内部控制基本符合公司治理结构的有关要求,已建立了较为完善、有效的与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事务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了较有效的实施,对公司的规范运作起到了较好的监督、指导作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不存在明显薄弱环节和重大缺陷,有关不合规事项整改效果较好。

公司对2013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真实、客观。监事会对《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审计机构2013年度审计工作评价及续聘的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在为公司提供2013年度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的完成了有关审计与沟通工作,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审计费用拟定为98万元。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4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249　　证券简称:大洋电机　　公告编号:2014-023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于2014年5月8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事宜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4年5月8(星期四)下午13: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4年5月7日—2014年5月8日

其中:交易系统:2014年5月8日交易时间

互联网:2014年5月7日下午15:00至5月8日下午15:00任意时间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参加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14年4月30日(星期三)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5、会议召开地点:中山市喜来登大酒店(地址:中山市西堤路28号岐江公园北侧)

6、参加会议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二、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4年4月30日(星期三)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三、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13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2、审议《2013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3、审议《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2013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6、审议《2013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7、审议《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审计机构2013年度审计工作评价及续聘的议案》;

9、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审议《关于修改<分红政策>的议案》。

以上第9、10项议案为特别表决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经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为有效。

以上议案公司已于2014年4月1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刊登于2014年4月15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做述职报告。各位独立董事的述职报告于2014年4月1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四、出席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传真登记、信函登记。

股东办理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手续时应提供下列材料:

(1)个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14年5月5日-5月6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00。(传真或信函方式以5月6日17:00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49。

2、投票简称:"大洋投票"。

3、投票时间:2014年5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大洋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委托价格与议案序号的对照关系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委托价格(元)
总议案	总议案代表以下所有议案	100.00
议案1	审议《2013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1.00
议案2	审议《2013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2.00
议案3	审议《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00
议案4	审议《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00
议案5	审议《2013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5.00
议案6	审议《2013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6.00
议案7	审议《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00
议案8	审议《关于公司审计机构2013年度审计工作评价及续聘的议案》;	8.00
议案9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00
议案10	审议《关于修改<分红政策>的议案》。	10.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身份证号"、"证券帐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成功申请,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激活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如忘记服务密码或怀疑被盗,可挂失服务密码再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只是买入价格变为2元,买入数量为大于1的整数(见下表)。申请数字证书时,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2.00元	买入数量为大于1的整数

(3)申请数字证书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具体操作参见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证书服务"栏目。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网上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大洋电机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帐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股东可选择CA证书登陆;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5月7日15:00至2014年5月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现场投票,以第一次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广东省中山市西区沙朗第三工业区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人:熊杰明、肖亮满　　联系电话:0760 -- 88555306

传真号码:0760—88559031(备注董秘办收)　　邮政编码:528411

2、会议费用:本次会议按有关规定不发礼品和有价证券;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授权委托书、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回执、参会线路图见附件。

七、备查文件: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4月15日

附件一: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大会主席)或　　先生(女士)全权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以下表决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一、表决指示:

序号	股东大会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2013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		?
2	审议《2013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3	审议《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审议《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审议《2013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6	审议《2013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7	审议《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8	审议《关于公司审计机构2013年度审计工作评价及续聘的议案》;			
9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修改<分红政策>的议案》。			

说明: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请在表决指示中打"√",多选无效。

二、本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加盖单位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本人签字):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致: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量		股东账号	
联系人电话		传真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附注:

1、请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回执,应于2014年5月6日或该日之前以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传真:0760 — 88559031)交回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地址为 广东省中山市西区沙朗第三工业区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邮政编码:528411)。

3、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于发言意向及要点栏目中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要的时间。请注意,因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在本回执上发言意向和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

4、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地址及路线图

会议地址:中山喜来登酒店

中国广东省中山市西区西堤路岐江公园北侧 528403

电话:0760 8822 8888

参会路线:

具体地址:中山市西堤路28号(岐江公园北侧,富华酒店旁)(途经公交车:1路;002路;11路;12路;017路;018路;25路;28路;29路;047路;050路;64路;66路;202路;210路;k11路;k13路;榄运a;榄运a线)

2、自驾车路线图:

·自广州白云机场/广州西线 (S43 广珠西线高速)

驶出机场,前往机场大道东 → 左转,进入机场大道东(前行700米) → 继续前行,上机场大道西(前行210 米) → 左转 → 上机场大道 → 上匝道,走S41 机场高速 → 下S81 西/S15/增槎路/佛山/ 出口,走S81 广州环城高速 → 下S43/顺德/中山/花地大道南/芳村/平洲

出口走S43 广珠西线高速 → 下 江门/东升/G94/S26/G105 出口,东升收费站出口→ 进入彩虹大道/105 国道 继续前行 → 右转,进入105国道铺路 → 右转,进入富华道(前行110 米)→ 调头(前行2.4公里) → 右转,进入西堤路 →在1 路口右转 → 见中山喜来登酒店

·自深圳宝安国际机场/深圳 (G4 京港澳高速 / G4 广澳高速)

驶出机场→ 在1 路口左转,朝机场四路行进 → 在1 路口右转 → 从环岛1 出口上创业路→ 在交岔路口向左走G4 京港澳高速 → 下左侧的G9411/虎门/中山/珠海 出口,走G9411莞佛高速 → 下G4W/中山/珠海 出口,走G4W 广澳高速 → 下 G94/开平/S26/古镇/江门/湛江/阳江 出口,走S26 深罗高速(中江高速) → 下中山港口出口 → 进入港口大道→过4个路口前行300米右转,进入北外环,继续直行(5.2公里)→北外环G105立交桥,下桥右转进入G105国道,继续前行 → 右转,进入105国道铺路 → 右转,进入富华道(前行110 米)→ 调头(前行2.4公里) → 右转,进入西堤路